

新中興醫院

清潔人員職責

類別	工作執掌	編號	NR519
主題	清潔人員職責	制訂日期	95.12.01
負責單位	護理部	最近修訂日期	99.05.18
負責人	黃小美	修訂次數	3

- 一、秉承護理長及護理人員之令，執行本單位之病人常環境業務。
- 二、堅守崗位，不得擅離職守。
- 三、接受護理長及護理人員所交付之業務。
- 四、協助護理人員處理一切單位環境清潔，如有不良情形立即處理，並通知當班護理人員。
- 五、保持本單位之整潔，提供舒適的治療環境。
- 六、一天三次定期打掃廁所。
- 七、維護病人單位之清潔。
- 八、定期收單位內各類垃圾丟棄,若各單位之垃圾桶已滿,可機動性收倒垃圾。